

嘉義縣辦理 109 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中小學友善校園

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服務學習示範活動成果分享研習

壹、依據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中小學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貳、目的

- 一、引導國民中小學辦理之服務學習活動與學校課程結合。
- 二、提升教師服務學習活動與課程結合的設計能力，使教師能充分瞭解服務學習的施作方式。
- 三、藉實際服務與知識技能的融合，得以促進學生及教師自我的成長。
- 四、建立對話平台，提供教師專業對話，得以共享資源，共享進步。

參、辦理原則

- 一、多元進行：除辦理教師增能研習外，甄選服務學習優良教案，提供教師發表的機會，使彼此間能相互交流。
- 二、從做中學：教師能透過研習及課程設計的習得服務學習知能，並從實際教學經驗中，帶領學生透過反思活動達到課程與服務學習的結合，瞭解服務學習的精髓。
- 三、資源共享：透過教師增能研習，提供優良服務學習方案，提供教師於課程設計及實施時參考。

肆、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辦理單位：嘉義縣政府教育處
- 三、承辦單位：嘉義縣番路鄉民和國小

伍、辦理時程地點及對象：

一、辦理時程地點：

1. 時間:110 年 1 月 5 日(星期二)上午 8:30-12:00
2. 地點:民和國小二樓視聽教室
3. 參加對象:全縣各國民中小學承辦人員或有興趣的老師每校至少 1 人。

二、報名方式：一律採網路報名。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即日起至 110 年 1 月 4 日(星期一)上午 12:00。

三、課程規劃表：

日期：110年1月5日(星期二) 地點：民和國小二樓視聽教室		
時間	內容	主持人
08：30-09：00	報到	民和國小
09：00-09:20	處長致詞	嘉義縣政府教育處 李美華代理處長
09：20-10：20	服務學習課程規劃 設計實務	遠東科技大學楊昌裕副校長 劉安訓退休校長
10：20-10：30	休息	工作人員
10：30-11：30	服務學習示範學校 成果分享	民和國小
11：30-12：00	綜合座談	嘉義縣政府教育處 李美華代理處長
12：00-	賦歸	

陸、經費及來源:109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中小學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學務工作/推動服務學習教育/辦理服務學習示範活動成果分享研習經費項下支出。

柒、獎勵：相關承辦人員依嘉義縣教育人員獎勵規定予以敘獎。

捌、附則

- 一、報名方式:請至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http://inservice.edu.tw>
- 二、參與研習人員給予公(差)假登記。
- 三、參與人員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登記。
- 四、為響應環保運動，請參與人員攜帶環保杯及環保筷。

玖、本實施計畫簽奉 縣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